

关于《莱芜区“十四五”服务业发展规划》的起草说明

为加快培育发展新动能，着力补齐现代服务业短板，推动我区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我局起草了《莱芜区“十四五”服务业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现将《规划》起草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规划编制的必要性、可行性及合理性

（一）规划编制的必要性

“十三五”期间，莱芜区服务业保持快速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发展质效显著提升，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但在整体竞争力、服务业现代化水平、龙头企业带动等方面也面临不少的挑战与问题。“十四五”时期，莱芜区进入跨越发展的机遇期，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重大战略、济莱行政区划调整、济南“东强”“南美”战略实施等对莱芜区的发展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编制《规划》是莱芜区适应发展新形势，培育发展新动能，打造竞争新优势的必然要求。

（二）规划编制的可行性

一是我局通过公开招标确定由山东道一数字经济研究

院有限公司承担《规划》编制工作，该公司是专业从事政府规划研究、实施方案咨询的服务机构，拥有一支较高质量的人才队伍，具备较强的研究基础和水平，具有丰富的规划编制经验，是山东省内具有较高技术水准和较强影响力的规划研究单位。二是《规划》编制以《济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济政发〔2021〕9号）《莱芜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莱芜政发〔2021〕3号）《济南市“十四五”服务业发展规划》（济发改服务〔2021〕276号）等作为编制依据，保证了《规划》编制的前瞻性与科学性。三是规划编制前期对莱芜区服务业发展基础进行了深入调研，整理了国民经济统计资料与主管部门提供的现状数据，《规划》建立在对莱芜区服务业发展情况准确掌握的基础上。四是研究借鉴了服务业发展先进地市成功经验，采用了定性和定量相结合、领导决策和专家论证及相关人员参与相结合等科学方法，注意政策性和现实性的结合，因地制宜确定了莱芜区服务业发展方向与路径，《规划》具有可行性。

（三）规划编制的合理性

一是“十四五”时期是莱芜区争当省会建设发展排头兵，加快建设幸福和谐新莱芜极为关键的五年，编制《规划》是抢抓济莱行政区划调整、济南“东强”“南美”战略实施的重大发展机遇，加快莱芜区融入济南市发展格局的必要举措。

二是编制《规划》有利于优化提升莱芜区服务业优势领域，培育新兴产业领域，挖掘服务业发展潜力，对推动建设现代服务业体系、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具有重要意义。三是编制《规划》有利于培育发展新动能，对推动经济新旧动能转换，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需求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二、起草过程

我局通过公开招标确定由山东道一数字经济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规划》编制工作。全区服务业规划编制工作启动以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全力以赴，推进前期研究和规划编制工作，目前已形成规划终稿。

一是启动前期研究。中标后编制单位正式成立规划编制小组，开展项目前期资料搜集工作，拟定规划编制提纲、调研方案和工作方案。

二是开展深入调研。对莱芜区区直部门、各功能区、街道、镇以及重点企业进行座谈、调研，系统了解我区服务业发展情况，吸收各部门发展思路，全面掌握企业实际情况和发展诉求。

三是组织编制与修改。编制单位根据前期研究和调研情况，系统分析莱芜区服务业发展现状及存在的问题，制定思路框架，进行分工编制，形成《规划》初稿；积极与主管部门对接沟通，经过多次修改形成征求意见稿。

四是广泛征集意见建议。广泛征求各单位的意见，根据意见建议对《规划》进行修改完善。

五是组织专家论证会。邀请专家对《规划》进行评审，专家组一致同意通过评审，形成评审意见，规划编制小组根据专家意见对《规划》进行进一步修改完善，形成终稿。

三、起草依据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29号）；

2. 《济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济政发〔2021〕9号）；

3. 《莱芜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莱芜政发〔2021〕3号）；

4. 《济南市“十四五”服务业发展规划》（济发改服务〔2021〕276号）；

5. 《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修正〈济南市十大千亿产业振兴计划〉部分条款的通知》（济政发〔2018〕17号）；

6. 《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实施规划》（鲁政发〔2018〕7号）；

7. 《济南市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实施规划》（鲁政办字〔2018〕166号）；

8. 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规划编制意见和相关资料。

四、主要内容的说明

（一）产业选择

聚焦产业转型升级和居民消费升级需要，根据《莱芜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莱芜政发〔2021〕3号）《济南市“十四五”服务业发展规划》（济发改服务〔2021〕276号）等文件，瞄准服务业发展前沿领域，综合考虑莱芜区服务业发展实际，保持与周边区（县）差异定位、联动发展，形成“优化提升支柱产业、加快发展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潜力产业”体系，确定文化旅游业、现代物流业、商贸服务业三大支柱产业，电子商务、科技信息服务业、商务服务业、金融业四大新兴产业，医疗康养服务业、家庭社区服务业两大潜力产业，以及产业融合、消费、民生等方面发展重点。

（二）编制原则

在《规划》编制过程中，重点把握了以下三个原则：

一是**科学编制**。系统了解全区服务业发展情况，征求各单位意见、组织专家评审，对产业发展方向、发展目标反复研究，与《莱芜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莱芜政发〔2021〕3号）《济南市“十四五”服务业发展规划》（济发改服务〔2021〕276号）

充分衔接，体现系统性、一致性与科学性。

二是问题导向。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系统分析我区服务业发展存在的优势领域、薄弱环节与突出问题，围绕破解发展瓶颈，针对性提出“十四五”时期服务业发展总体思路、发展方向、目标与路径，补齐发展短板，提升发展质量。

三是突出重点。瞄准服务业发展方向目标，进一步明确重点发展领域，聚焦支柱产业、新兴产业与潜力产业，细化每个领域发展的具体目标、重点领域与发展举措，同时提出产业融合、消费、民生等方面发展重点。

（三）主要内容

《规划》共6个部分，分别为“发展基础与发展背景”“总体思路”“发展定位及目标”“空间布局”“发展重点”“保障措施”。

第一章 发展基础与发展背景

主要总结了“十三五”期间莱芜区服务业发展的主要成就，分析“十四五”期间服务业发展面临的形势与存在的问题。

第二章 总体思路

主要阐述了服务业发展的指导思想，提出“深化改革，创新发展；政府引导，市场主导；跨界融合，协调发展；区域协同，开放发展”四个基本原则。

第三章 发展定位及目标

主要提出了“省会经济圈重要的休闲旅游基地”“鲁中智慧物流集散中心”“产城融合发展高地”三大定位，制定了产业规模、重点领域等方面的“十四五”发展目标。

第四章 空间布局

重点提出打造特色鲜明、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两区集聚，多点支撑”的服务业发展新格局。

第五章 发展重点

主要提出“优化提升支柱产业，打响莱芜服务特色品牌”“加快发展新兴产业，提升莱芜服务能级水平”“培育壮大潜力产业，增强莱芜发展后劲”“推进产业深度融合，构建莱芜现代产业体系”“促进消费扩容提质，激发莱芜服务经济活力”“全面提升民生保障，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六大发展重点，构建优质高效、结构优化、竞争力强的服务产业新体系。

第六章 保障措施

主要从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要素保障、加大人才支撑、壮大市场主体、加强标准建设五个角度制定服务业发展的保障措施。